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050 证券简称:三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1-051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张道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蓥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俞蓥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4,630,775,725.06	4,469,497,403.66	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651,207,821.80	2,512,023,090.23	5.54%
股本(股)	297,368,666.00	297,368,666.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92	8.45	5.56%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75,707,806.30	37.39%	3,200,002,157.88	4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777,603.53	8.69%	291,508,112.89	2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74,660,659.25	-36.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59	-43.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3.33%	0.98	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3.33%	0.98	7.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	-3.45%	11.26%	-7.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5%	-1.82%	11.49%	-5.7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07,437.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83,95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18,455.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2,208.45	
所得税影响额	2,684,517.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73,050.52	
合计	-5,946,578.28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41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66,637	人民币普通股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深	3,887,16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2,625,335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贸易株式会社	2,607,9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000,659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749,94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60,94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_	1,535,92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前三季度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上升44.93%,主要系产品销售数量、销售价同时增加所致。
2、公司前三季度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上升50.24%,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的上升,相应结转的成本上升。
3、公司前三季度营业税金及附加比去年同期上升185.31%,主要系子公司浙江三花制冷集团有限公司和常州兰柯四通阀有限公司系外商投资企业,自2010年12月1日起开始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以及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4、公司前三季度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上升46.39%,主要系研发费用、职工薪酬增加。
5、公司前三季度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加31.27%,主要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增加,计提减值损失所致。
6、公司前三季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去年同期下降928.428%,主要系衍生工具浮亏增加所致。
7、公司前三季度其他综合收益比去年同期下降112.23%,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大股东无偿支付的承诺利润补差款。
8、本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上升70.8%,主要衍生工具浮动收益增加所致。
9、本期末应收票据较年初上升34.78%,主要系货款回笼增加所致。
10、本期末预付账款较年初上升84.69%,主要系公司设备预付款和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11、本期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上升47.07%,主要系备用金领用增加所致。
12、本期末在建工程较年初上升171.06%,主要系募集资金投入所致。
13、本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费用较年初下降32%,主要系长期待摊项目摊销所致。
14、本期末交易性金融负债较年初增加2,735万元,主要系衍生工具浮动亏损所致。
15、本期末应交税费较年初下降30.12%,主要系本期支付税款增加所致。
16、本期末应付股利较年初减少2600万元,主要系支付少数股东股利所致。
17、本期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上升109.19%,主要系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18、本期末长期借款较年初上升38.46%,主要系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9、本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年初上升70.75%,主要系衍生工具浮动收益增加所致。
20、本期末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较年初下降386.06%,主要系汇率变化所致。
21、公司前三季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上升51.99%,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2、公司前三季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上升186.09%,主要系保证金退回。
23、公司前三季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上升75.36%,主要系采购增加所致。
24、公司前三季度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上升39.95%,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
25、公司前三季度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去年同期上升50.49%,主要系支付税费增加所致。
26、公司前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36.48%,主要系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27、公司前三季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234.26%,主要系本期支付股利以及偿还债务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2011年8月4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三花国际(欧洲)有限公司与德国AWECO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签订了《资产收购总协议》及其附件协议等相关协议,以总价275万欧元收购了AWECO公司的以下相关资产:AWECO公司现有的与生产、销售电磁阀业务及产品相关的全套设备及设备和产品全套技术资料;AWECO公司所有尚在履行期限内的与生产、销售电磁阀业务相关的重大合同及其合同权益;AWECO公司生产、销售电磁阀业务相关的专利、商标使用权等。

2、2011年8月,本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了武汉市三花制冷部件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1年8月31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汉南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600万元,由各股东以货币资金一次认缴到位,本公司认缴537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9.5%。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总数5%以上的股东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1%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	严格履行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三花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张亚波	其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自本次交易所发行的股份完成股权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和转让。	严格履行承诺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道才和公司控股股东三花控股	(1)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道才和公司控股股东三花控股承诺:将来不会发生与三花股份正在或已经进行的经营范围之内的任何竞争。(2)三花控股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尽量减少与三花股份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与三花股份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三花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在实施关联交易的过程中,将遵照交易合法且合理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具体执行上,保证其价格公允性及程序公正性,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三花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根据公司与三花控股签署的《商标转让合同》,三花控股将上述商标无偿转让给三花股份,并且该合同生效至商标转让变更注册手续办理完毕前,该等注册商标归由三花股份无偿使用,涉及该等注册商标可以获得的任何实体利益均归三花股份所有。(4)根据公司与三花控股签署的《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三花控股承诺将其拥有的制冷产业相关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全部无偿转让给三花股份。	严格履行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三花控股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道才	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不从事与公司相同的生产经营或业务。为避免与公司在业务上发生竞争,明确非竞争的义务,三花控股代表本身及其全部拥有的或其拥有50%权益以上的附属公司,向三花股份作出避免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	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	-	-

3.4 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50%			
2011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10.00%	~~	30.00%
2010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5,405,486.2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今年以来市场需求稳步增长,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通过抓住产业转型升级和市场成长的机遇,以产品结构调整为核心、不断完善公司产品体系,预计公司2011年较去年同期有一定幅度增长。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9月15日	杭州	实地调研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公司经营情况、发展战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介绍;2、行业现状及发展状况。提供资料:公司半年报等公开资料。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道才

2011年10月25日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1-050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10月19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11年10月24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2011年10月25日的《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内部审计制度》全文详见2011年10月25日公司在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全文详见2011年10月25日公司在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5日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1-052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花股份"或"本公司")与江西华锋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锋铜业")于2011年10月24日签署了《合作协议书》,拟在江西省贵溪市工业园区共同投资设立一家从事零部件生产的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标的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8000万元,其中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5600万元,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70%,华锋铜业以实物方式出资2400万元,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30%,并由标的公司出资人民币4300万元收购华锋铜业的相关资产。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江西华锋铜业有限公司
2、公司住所:贵溪市工业园区
3、法定代表人:戴方友
4、注册资本:888万元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营业执照注册号:360681210003943
7、经营范围:黄铜棒、铜管、铜阀门锻件制造、精加工、委托加工、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该公司股东为自然人戴方友和戴劲父子,其中戴方友出资452.88万元,持有公司51%的股权,戴劲出资435.12万元,持有公司49%的股权。江西华锋铜业有限公司、戴方友、戴劲和本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设立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拟设立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5600万元,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70%,华锋铜业出资2400万元,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30%。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华锋铜业以实物方式出资,实物资产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1	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	16,460,055.00	50,281,887.00
2	设备	2,222,059.34	16,720,543.00
3	合计	18,682,114.34	67,002,430.00

上述资产权属明晰,不存在有关的资产抵押、未决诉讼等或有事项及租赁事项;上述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所有建筑物根据"坤元评报〔2011〕388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价值50,281,887.00元,作价2400万元作为对标的公司的出资,剩余部分价值26,281,887.00元由标的公司以2628万元的价格向华锋铜业购买。同时,设备部分将根据"坤元评报〔2011〕389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价值16,720,543.00元,由标的公司以1672万元向华锋铜业购买。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拟设立标的公司的名称为江西三花制冷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核定的名称为准),经营范围为黄铜棒、黄铜管、制冷空调零部件等相关技术的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以工商部门核定的名称为准)。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华锋铜业签署的《合作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1、投资金额

双方共同投资设立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8000万元,其中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5600万元,占有70%的股权比例,华锋铜业以实物方式出资2400万元,占股权比例的30%。

2、定价情况

(1)华锋铜业现有资产,包括江西贵溪工业园区土地及地上所有建筑物、设备(剔除部分设备),以《资产设备清单》为准,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1年9月27日出具的"坤元评报[2011]388号"《资产评估报告》和2011年9月28日出具的"坤元评报[2011]389号"《资产评估报告》:①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评估价格为50,281,887.00元;②设备评估价格为16,720,543.00元。上述资产评估总价为67,002,430.00元。

(2)根据上述评估结果,本协议签订过后,三花股份先以货币方式出资5600万元设立标的公司,其后华锋铜业将上述土地及地上所有建筑物根据"坤元评报〔2011〕388号"《资产评估报告》,作价2400万元作为对标的公司的出资,剩余部分价值26,281,887.00元由标的公司以2628万元的价格向华锋铜业购买。同时,设备部分将根据"坤元评报〔2011〕389号"《资产评估报告》,由标的公司以1672万元向华锋铜业购买。标的公司拟购买的资产和设备,由标的公司与华锋铜业另行签订资产转让协议。

3、支付方式

华锋铜业以下工作目标全部实施到位后,标的公司在1个月内向华锋铜业支付资产收购款项。

(1)标的公司注册成立。
(2)资产和设备全部过户和转移至标的公司名下。
(3)标的公司取得环保资质证书(含熔炼、酸洗、电镀等工序的环保许可)。

4、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由双方盖章并经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

5、董事会和管理人员的组成安排

(1)标的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三花股份和华锋铜业按其各自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享有和行使表决权;标的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三人,其中三花股份推荐2名,华锋铜业推荐1名,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由三花股份推荐人选担任。董事按一人一票行使表决权,董事会每项决议均需经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的董事通过。

(2)设监事一名,由三花股份推荐人选,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
(3)设经理一名,由三花股份推荐人选担任。
(4)财务负责人,由三花股份推荐的人选担任。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投资,本公司将进一步向上游产业进行延伸,有助于公司优化产业链,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同时,本次投资还将扩大公司生产规模,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整体实力。

六、备查文件

1、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华锋铜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书》;
2、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坤元评报〔2011〕388号"《资产评估报告》;
3、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坤元评报〔2011〕389号"《资产评估报告》。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5日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11-054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祝恩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卫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伍细元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767,644,807.40	353,625,026.58	11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16,933,458.21	179,863,878.44	298.60%
股本(股)	12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97	3.00	99.00%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3,726,239.04	13.62%	98,905,272.04	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418,031.08	176.32%	64,607,049.53	10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5,381,683.56	6.7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29	-47.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52	38.18%	0.7268	37.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52	38.18%	0.7268	37.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4%		10.58%	-48.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		5.38%	-72.7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23.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00,228.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579.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000,000.00	出售子公司燕山凯美特形成的投资收益
所得税影响额	-5,608,483.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62.33	
合计	31,778,685.77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3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5,046,77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49,05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966,66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13,5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双重精选4号	801,258	人民币普通股
齐鲁证券-中信-金泰山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83,666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15,87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9,907	人民币普通股
东证资管-工行-东方红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91,788	人民币普通股
东证资管-农行-东方红-先锋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增加376,735,994.17元,增幅802.41%,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发行公众股增加现金4.81亿元,公司转让子公司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凯美特")60%的股权收到现金9,000.00万元,支付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岭凯美特")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减少现金1.38亿元,支付氯气项目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减少现金所致。

(2)应收票据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减少1,157,564.44元,减幅28.94%,主要原因为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转让给供应商所致。

(3)应收账款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增加5,283,998.89元,增幅为24.78%,主要原因为本公司三季度末销售量大,正常账期在1-2个月左右,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4)预付账款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增加943,597.76元,增幅52.57%,主要原因为全资子公司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凯美特")和长岭凯美特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增加34,506,570.01元,增幅856.65%,主要原因为公司转让子公司北京凯美特60%的股权35,000,000.00元未收。

(6)在建工程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减少14,143,765.54元,减幅为8.97%,主要原因为全资子公司长岭凯美特建设项目和母公司氯气项目建设增加在建工程,公司转让子公司北京凯美特60%的股权减少在建工程所致。

(7)工程物资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增加18,716,878.98元,增幅为1,637.34%,主要原因为全资子公司长岭凯美特建设项目储备工程物资增加所致。

(8)递延所得税资产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减少235,647.27元,减幅为32.97%,主要原因为公司转让子公司北京凯美特60%的股权减少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全资子公司长岭凯美特增加2011年1-9月可弥补税务亏损所致。

(9)其他非流动资产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减少690,281.25元,减幅为9.51%,主要原因为全资子公司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凯美特")收到设备减少预付设备款所致。

(10)短期借款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减少45,000,000.00元,减幅为60.00%,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提前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11)应付票据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减少2,000,000.00元,减幅为66.67%,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应付票据3,000,000.00元到期承兑和全资子公司长岭凯美特办理1,0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12)应付账款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减少11,710,565.61元,减幅为66.49%,主要原因为公司转让子公司北京凯美特60%的股权减少应付工程款及全资子公司长岭凯美特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13)预收账款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增加1,601,841.64元,增幅为1,188.75%,主要原因今年产品市场较好,提前预付货款客户增多所致。

(14)应交税费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增加13,993,739.65元,增幅为166.35%,主要原因为公司转让子公司北京凯美特60%的股权增加投资收益计提所得税增加及全资子公司长岭凯美特购进固定资产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15)其他应付款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减少9,791,859.95元,减幅为85.80%,主要原因为本公司2011年1-9月偿还岳阳财政局以前年度借款1,000万元所致。

(16)其他流动负债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增加113,978.35元,增幅为15.94%,主要原因为全资子公司安庆凯美特预提电费增加所致。

(17)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内容为递延收益,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减少10,763,828.33元,减幅为75.49%,主要原因为公司转让子公司北京凯美特60%的股权减少递延收益所致。

(18)股本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增加60,000,000.00元,增幅为100%,主要原因为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A股2,000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以及根据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共计4,000万股所致。

(19)资本公积2011年9月30日比2010年12月31日增加461,167,600.00元,增幅为10,275.05%,主要原因为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2,000万股募集资金超过股本部分所致。

(20)营业税金及附加2011年1-9月比2010年1-9月增加956,633.28元,增幅为348.32%,主要原因为国家政策变化,外资企业从2010年12月份起计提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所致。

(21)管理费用2011年1-9月比2010年1-9月增加5,089,339.37元,增幅为36.37%,主要原因为增加上市费用所致。

(22)资产减值损失2011年1-9月比2010年1-9月减少342,014.70元,减幅为60.01%,主要原因为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23)财务费用2011年1-9月比2010年1-9月减少4,185,359.08元,减幅为122.13%,主要原因为银行借款大幅减少导致利息支出大幅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与岳阳市国土资源局云溪区分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11年9月3日公告的编号为2011-040《关于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2、公司与俄罗斯深冷机械制造股份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11年9月8日公告的编号为2011-041《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与俄罗斯深冷机械制造股份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3、公司与湖南大学签订合作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11年9月22日公告的编号为2011-047《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大学签订合作协议书的公告》;

4、公司与福建省惠安县人民政府签订年产25万吨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及相关气体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11年9月29日公告的编号为2011-050《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省惠安县人民政府签订年产25万吨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及相关气体框架协议的公告》。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2011年7月26日、2011年8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设立分公司使用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及自筹资金实施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项目的议案》及《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11年7月28日公告的编号为2011-032号《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年7月28日公告的编号为2011-035《关于子公司设立分公司使用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及自筹资金实施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项目的公告》、2011年7月28日公告的编号为2011-03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2011年8月17日公告的编号为2011-039《关于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2、公司分别于2011年9月13日、2011年9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转让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11年9月15日公告的编号为2011-43号《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年9月15日公告的编号为2011-45号《关于公司转让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2011年10月10日公告的编号为2011-51号《关于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3、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未纳入2011年3季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全体股东、公司股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通过岳阳信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除公司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外的业务骨干	公司全体股东浩讯科技有限公司、岳阳信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承诺:自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由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通过公司股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共计11人)就持有的公司股东的股权作出了如下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东的股权,也不由公司股东收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2、除前述锁定期外,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东的股权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于公司期间每年转让的股权数额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东股权的25%;若本人从公司处离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权。通过岳阳信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除公司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外的业务骨干(共计14人)就其持有的岳阳信安的股权作出了如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岳阳信安的股权,也不由岳阳信安收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	均遵守了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4 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50%以上			
2011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90.00%	~~	110.00%
	预计2011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幅为90%至110%。			
2010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058,399.8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子公司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增加投资收益3,500.00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二氧化碳与去年同期相比销售平均单价上升,成本得到有效的控制,致使公司盈利能力上升。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8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厂房现场参观
2011年09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投资者	公司发展规划、项目情况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11-053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10月24日,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湖南省岳阳市七里山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1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董事祝恩福、周岳陵、祝英华、肖勇军、徐卫忠、独立董事陈步宁、李一鸣、胡益民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魏玺群、张晓辉、乔志钢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祝恩福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将原投入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炼厂气变压吸附分离及提纯液体二氧化碳装置项目募集资金9,000.00万元及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利息余额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府东支行开设专户,作为"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专户;拟授权公司董事长祝恩福先生负责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后及时进行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4日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天马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1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马兴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吉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吉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6,866,549,339.85	6,537,015,795.57	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665,626,967.97	4,407,826,768.46	5.85%
股本(股)	1,188,000,000.00	1,188,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93	3.71	5.93%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35,052,206.14	-23.14%	2,407,007,732.71	-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415,065.16	-54.70%	376,439,144.67	-2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5,283,250.54	-79.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5	-78.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55.56%	0.32	-21.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55.56%	0.32	-2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	-2.88%	8.29%	-3.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	-2.43%	7.32%	-3.7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30,863.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792,579.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2,245.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04,008.02	
所得税影响额	-8,498,406.29	
合计	44,043,274.4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5,37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天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9,227,919	人民币普通股
齐齐哈尔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526,855	人民币普通股
吴惠仙	15,167,31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2,953,046	人民币普通股
沈高伟	12,476,500	人民币普通股
施议场	9,962,760	人民币普通股
马伟良	8,906,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018,865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999,61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7,451,191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情况

1、货币资金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了66.71%,主要系子公司德清天马重工机械有限公司购买土地及建设厂房及本期公司购买较多设备所致。
2、在建工程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了65.47%,主要系公司购买较多未安装设备及新建厂房所致。
3、应付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了30.72%,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较多材料,相应货款增加。
4、应交税费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了78.74%,主要系公司本期交纳了以前年度已计提的企业所得税。
5、应付利息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了76.77%,主要系本期贷款利率上调所致。

二、利润表情况

6、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69.91%,主要系利息上调所致。
7、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了61.97%,主要系本期公司应收账款收回2-3年的款项,相应坏账减少。
8、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了54.40%,主要系本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情况

9、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了33.73%,主要系销售商品本期收到的现金增加。
10、收到的税费返还比上年同期减少了82.55%,主要系收到的税费返还减少。
1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了66.48%,主要系专项补助减少。
1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了79.81%,主要系购买原材料增加及原材料价格上涨。
13、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了39.57%,主要系子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加。
14、投资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了48.85%,主要系本期投资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15、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上年同期增加了39.63%,主要系子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加。
1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了41.18%,主要系子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17、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了232.02%,主要系本期分配股利增加。
18、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比去年同期增加了594.44%,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分配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增加。
19、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了100%,主要系本期未发生其他筹资活动。
20、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比去年同期减少了76.58%,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较大,汇兑差异增加。
2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减少了3687.18%,主要系子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	天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所做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了所做承诺。

3.4 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小于50%			
2011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为:	0.00%	~~	30.00%
	预计201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0-30%之间。			
2010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8,383,969.4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风电行业需求下降,致使公司风电轴承收入及利润下降。2、国内外刚性需求下降,相关配套行业需求下滑。3、原材料、人工、能源等成本上涨,致使公司成本上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8月18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江海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1年08月18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日信证券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1年08月19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再资产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1年08月19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申银万国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1年08月29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信证券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1年08月29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民生证券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1年08月31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安邦资产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1年09月08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上海呈瑞投资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1年09月08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景顺资产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1年09月08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广发证券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马兴法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天马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0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0月18日以传真、邮件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马兴法先生主持,会议经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2011-031号公告)

2、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资德清天马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议案》。

德清天马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成立。(详见公司21011-025号公告)

德清天马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工商资料如下:

注册号:330521000044486
法定代表人:马兴法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住所:德清县临杭工业区经三路
经营范围:重型数控机床、精密锻件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0年10月28日

为了实现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保障德清天马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厂区建设的顺利推进。同意向全资子公司德清天马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增资10,000万元,使德清天马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提升为20,000万元。

特此决议。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三日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095 证券简称:华伍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2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聂景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海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启慧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846,722,664.37	861,889,650.87	-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64,914,510.04	657,672,907.60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64	8.54	1.17%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927,284.94	-381.1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9	-372.22%

	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3,611,337.08	54.44%	233,212,043.11	-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89,113.37	-0.47%	14,142,164.27	-30.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0.18	-45.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0.18	-4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36.36%	2.13%	-55.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49.60%	1.61%	-64.7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8,756.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01,887.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47.16	
所得税影响额	-699,246.23	
合计	3,442,044.78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49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侯军	218,845	人民币普通股
翟振国	217,700	人民币普通股
谢文莉	185,400	人民币普通股
牛会然	177,700	人民币普通股
蔡春生	169,3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卫忠	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创东方成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8,572	人民币普通股
侯小文	1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聂景华	25,200,000	0	0	25,200,000	发行前股份限售	2013年7月28日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0	0	10,000,000	发行前股份限售	2013年7月28日
聂春华	8,000,000	0	0	8,000,000	发行前股份限售	2013年7月28日
深圳市创东方成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	3,500,000	0	0	发行前股份限售	2011年7月29日
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2,000,000	0	0	发行前股份限售	2011年7月29日
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0	0	发行前股份限售	2011年7月29日
江西华伍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0	0	2,000,000	发行前股份限售	2013年7月28日
聂菊华	1,600,000	0	0	1,600,000	发行前股份限售	2013年7月28日
聂玉华	1,600,000	0	0	1,600,000	发行前股份限售	2013年7月28日
聂淑华	1,600,000	0	0	1,600,000	发行前股份限售	2013年7月28日
合计	57,500,000	7,500,000	0	50,000,000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应收票据较年初增长40.43%,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结算货款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较年初增长29.96%,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在信用期内的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3、预付账款较年初增长172.98%,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原材料及募投项目设备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4、其它应收款较年初增长51.94%,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投标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5、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131.31%,主要原因是上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6、应付账款较年初增长37.45%,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付供应商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7、应交税费较年初下降100.02%,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等税金增加所致。
8、其它应付款较年初下降85.16%,主要原因是本期原子公司华伍精密相关科目经营往来款减少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47.67%,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年同期银行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61.46%,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年同期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3、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2503.43%,主要原因是本期转让控股子公司华伍精密全部股权所致。
4、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41.15%,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所致。
5、利润总额、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30.44%、30.5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部分产品毛利润率下降及部分期间费用上升等原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252.03%,主要原因是原子公司华伍精密经营往来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长60.22%,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较上年同期缴纳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等税金增加所致。
3、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32.30%,主要原因是支付的经营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4、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8777934.07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华伍精密股权所致。
5、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414412600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6、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74.06%,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年同期总量银行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7、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76.58%,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年同期总量银行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27.66%,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上市募集资金增加及本期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有所减少所致。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2011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3,212,043.11元,同比下降0.81%;实现利润总额17,071,624.46元,同比下降30.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142,164.27元,同比下降30.33%。2011年1-9月,公司总体经营情况与去年同期相比未能有效改善。

在国内经济增速放缓、通胀压力依然及资金流动性趋紧等客观环境不容乐观的形势下,公司所处工业制动器及其下游机械行业均在不同程度上受到影响,前三季度,公司客户需求量同比有所放缓,客户订单数量未能得到有效提升,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另外公司为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公司员工工作积极性,前三季度的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等期间费用同比有一定幅度的增加。

目前公司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国内外各种不确定因素仍然存在,为应对困难,公司将进一步以市场拓展为工作中心,通过"内调结构、外拓市场",抓住我国"十二五"发展规划的历史机遇,努力实现公司平稳增长目标。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聂景华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现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前述三十六个月的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离职后本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将向公司及时申报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2、公司股东聂春华先生、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现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对上述承诺严格遵守,没发现有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二)避免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聂景华先生,公司股东聂春华先生、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均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2010年7月15日公司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聂景华先生,公司股东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聂春华先生3位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出具了《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2010年7月15日公司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对上述承诺严格遵守,没发现有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三)公司承诺

2010年1月16日,公司做出承诺:为规范公司运作,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促使公司资金运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现承诺自身及控制的公司从即日起不再与公司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严守承诺,未与公司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其他承诺

1、公司上市之前,关于公司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的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聂景华先生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公司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聂景华愿无条件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接到相关有权部门的此类要求或决定,聂景华先生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2、2009年8月26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聂景华先生以书面形式出具了关于现金分红的《承诺函》,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将连续三年向公司董事会提出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10%的年度分配方案,并保证其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截至报告期末,聂景华先生严格履行了承诺。

(五)其他承诺

公司前任董事张辉贤通过参股深圳市创东方成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89,950.00股股票,其于2011年5月18日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离任。

张辉贤先生曾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在其任职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在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若在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报告期末,张辉贤先生严格履行了承诺,未在承诺期内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含5%)的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441.2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7.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529.1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5万台工业制动器技术升级及产业化扩建项目	否	13,548.37	13,548.37	90.53	6,873.97	50.74%	2011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2、年产3.5万台(套)风电设备制动装置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9,616.37	9,616.37	703.26	4,514.41	46.95%	2011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3、制动系统及摩擦材料应用工程研究中心投资项目	否	2,800.00	2,800.00	3.30	122.33	4.37%	2012年08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964.74	25,964.74	797.09	11,510.71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1、上海研发中心项目	否	1,475.00	1,475.00	120.14	1,218.43	82.61%	2011年05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800.00	0.00	2,800.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000.00	0.00	4,0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75.00	8,275.00	120.14	8,018.43	-	-	0.00	-	-
合计	-	27,439.74	34,239.74	917.23	19,529.14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各个项目的具体原因如下: (1)、年产5万台工业制动器技术升级及产业化扩建项目 该项目为公司技术及产业化升级项目,项目主要生产公司传统工业制动器。受国内外宏观经济总体影响,国内工业制动器行业发展速度放缓,市场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加,市场对工业制动器的需求并未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同时由于公司部分客户对传统制动器产品的订单有所下降,公司原有产能和该项目已经释放的部分产能已基本满足公司对生产的需求,鉴于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本着对资产科学化管理的要求,公司未盲目加大投入,放缓了对项目投入的部分投资进度,避免了多余的资产折旧损失,实现了科学化的库存管理。 在剩余的项目投资计划期间内,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及行业发展变化,对项目建设中出现的新情况进行科学性、合理性和高效性分析论证,在必要时适当调整项目建设进度和内容,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达到预期效益。 (2)、年产3.5万台(套)风电设备制动装置产业化建设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共计投资金额为3811.15万元,项目投资进度与计划进度存在差异。该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风电制动器,由于风电组机生产商对制动器产品的各项安全性能要求较高,对制动器产品及生产设备的精度要求较为严格,公司在项目建设的设备采购方面进行了严格筛选,确保做到优中选优,确保符合各项要求,公司对关键设备生产商的考察、论证需要一定时间,另外关键设备的调试、安装和试用也要一定的周期,公司在确保无质量问题后向供货方付款。 在剩余的项目投资计划期间内,公司将继续加大对项目建设的跟进力度,加快项目建设进程,确保项目建设如期按质按量的完成。 (3)、制动系统及摩擦材料应用工程研究中心投资项目 该项目计划投资金额为2800万元,项目投资估算的编制范围包括办公设备、试验室设备、试制车间设备、应用软件开发和周转金。该项目为科研和研发项目,主要为提升公司制动系统及摩擦材料科技技术含量、增强公司研发和创新能力。由于研发和技术创新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技术研发的不同阶段需要不同的硬件和软件设施与之配套,目前公司的制动系统及摩擦材料应用工程研究中心是在原有"江西省工业制动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基础上进行扩充和提升。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为充分利用资源,减少浪费,对原有可用的相关设备进行了修整利用,对研发过程中需要的新设备进行了补充。公司鉴于新的研发项目和研发进度的实际情况,对该项目配套设备未作出大量采购计划,故截至目前公司没有在设备方面进行大范围的采购和更新。 在剩余的项目投资计划期间内,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研发人才的引进力度,加大对研发投入,加快研发项目的研发进度,在研发的各阶段保证与之配套的硬件和软件的及时投入,加快项目建设进程。 (4)、上海研发中心项目 上海研发中心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目前还需要对部分办公设备及软件设备进行补充和完善。 由于部分投资项目进度与原计划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将视情况实时调整各项目的投资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 2010年8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2,80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2. 201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用4,00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2011年1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上海研发中心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475万元设立研发中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 年产5万台工业制动器技术升级及产业化扩建项目:截至2010年7月31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项目6,313.10万元,并已置换完毕。 2. 年产3.5万台(套)风电设备制动装置产业化建设项目:截至2010年7月31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项目2,747.73万元,并已置换完毕。 3. 制动系统及摩擦材料应用工程研究中心投资项目:截至2010年7月31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项目46.14万元,并已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201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用4,00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201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用4,00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余结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2010年期末的总股本77,000,000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116,037,882.21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利润支出为7,700,000.00元,剩余可分配利润108,337,882.21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方案已经2011年5月18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已于2011年7月14日执行完毕。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6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